附件1

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备案论证表

学校名称（盖章）：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 中药材生产与加工 | | **专业代码** | | 520414 | |
| **实习学生年级[[1]](#footnote-0)** | | ☑2021级 ☑2022级 | | | | | |
| **实习人数（人）** | | ☑2021级：38人  ☑2022级：34人 | | **实习单位名称[[2]](#footnote-1)（全称）** | | （详见附件：合作协议） | |
| **实习起止时间** | | ☑2021级：2023年10月至2024年3月  ☑2022级：2024年10月至2025年3月 | | | | | |
| ☑岗位实习 | | 1.□突破《规定》第十二条要求，即岗位实习时间超过6个月； 2.突破《规定》第十七条要求：  □安排学生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  ☑安排学生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实习；  ☑安排学生加班和上夜班。 | | | |
| **依据（一般包括：国家和省相关行业规定、校企合作协议，不超过500字）[[3]](#footnote-2)：**  1．突破《规定》第十七条要求：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实习和安排学生加班和夜班：  由于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毕业生就业岗位与人民的健康和生命安全密切相关，要求学生有更熟练的实际工作技能，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实习形式为岗位实习和师徒带教式实习，由于中药学工作特别是医院药房工作性质的特殊性，需要与带教师傅一起值班学习，因此要突破“规定”中的工作岗位和工作时间“三不得”要求。 | | | | | | | |
| **理由（字数不超过1000字）：**  一、按照教育部职业与成人教育司编写的“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试行）（医药卫生类）高等职业学校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教学标准要求：  1、培养总体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面向医药制造行业的中药材种植员、中药炮制工等职业群，能够从事中药材种植、采收、加工、炮制、经营等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2、就业面向：毕业生的就业主要职业岗位群：中药材生产、中药材及中药饮片加工、中药制剂生产岗位、药品营销岗位、中药质量检验岗位。  3、实践教学体系：  实践教学体系的构建以能力为重点、以职业岗位需求为主线，设立了基础实验平台、专业单项技能训练、综合实训及岗位实习平台，加强实践教学在教学计划中所占的比例（超过50%），满足职业技能需要。《标准》规定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学生毕业实习的实训要求是在医疗机构、制药企业生产岗位进行轮岗岗位，通过岗位全面培养学生的职业素质与工作能力。  二、根据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毕业生就业方向及工作性质：  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学生毕业后在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企业从事中药材种植、炮制加工、制剂生产与中药采购工作；各级药品检验单位从事中药检验工作；制药企业从事药品生产、药品成品检验（质量控制、质量保证）、药品销售等工作；医药公司及零售药店从事药品采购、药品及医疗器械营销工作。  由于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毕业生就业岗位与工作岗位人民的健康和生命安全密切相关，要求学生有更熟练的实际工作技能。我院2021级与2022级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的实习形式为分配到大型医药企业、药厂、种植基地、饮片加工基地等单位的技术岗位实习和符合实习教学医院的跟岗实习，由于此类工作特别是医院药房工作性质的特殊性，需要与带教师傅一起值班学习，因此要突破“规定”中的工作岗位和工作时间“三不得”要求。 | | | | | | | |
| 专家论证意见：  经由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与行业企业组成专家组，对2021级与2022级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毕业实习分配方案、实习情况论证报告进行论证，2021级与2022级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毕业实习实习期间要与实习单位带教老师一起带教学习，突破《规定》的第十七条“不得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实习和安排学生加班和夜班”的要求。  专家组一致认为：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毕业实习安排有据可依，实习期间安排学生与带教老师节假日和加班值夜班是符合中药材生产与加工专业工种有关规定的。  专家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序号** | **专家姓名[[4]](#footnote-3)** | | **单位** | |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1 | 张群芳 | | 广东清源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 | 总经理 | | 18929700848 |
| 2 | 戚培毓 | |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粤西大区总经理 | | 15038077268 |
| 3 | 蓝 忠 | | 茂名市人民医院 | | 药学部副主任 | | 18333818369 |
| 4 | 谭水珍 | | 广东健寿堂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 | 办公室主任 | | 13727738292 |
| 5 | 王冬秀 | | 茂名市多健康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 | 人事部经理 | | 18038967189 |
| **学校意见：**  **以上专业备案情况属实，同意申报！**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附件：相关文件和校企合作协议[[5]](#footnote-4)

1. 请在相应方框打“√”，下同。 [↑](#footnote-ref-0)
2. 若实习单位未定可不填。 [↑](#footnote-ref-1)
3. 有关文件和协议原件扫描件，应作为佐证材料附上；佐证材料不齐全的，备案不予通过。 [↑](#footnote-ref-2)
4. 行数如不够，可自行增加；原则上校内专家不得超过50%。 [↑](#footnote-ref-3)
5. 校企合作协议须提供原件PDF扫描件，每份协议对应为一个文件。 [↑](#footnote-ref-4)